

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22日，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在天衢新区组织召开“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由编制单位（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等代表及两名专家组成。根据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为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新建项目，“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位于德州天衢新区（原德州运河开发区）马颊河路以南，银杏大道以北，湖畔水岸家园以西，项目设计投资25000.00万元，环保投资80万元，实际总投资25000.00万元，环保投资80万元，新建专用教室综合楼、普通教室教学楼、办公楼、宿舍楼、餐厅、看台等建筑物，并配备油烟净化器、化粪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项目建成可容纳39个班级，1950名学生。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委托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2021年12月21日获得德州运河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部《德州运河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部关于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运审批[2021]30号）。

德州恒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对项目进行了自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委托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2024年10月23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山东天智检字（2024）第10201号）。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25000.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2%。
实际总投资 250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2%。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查勘，结合环评报告内容与企业建设情况，本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项目设计供暖采用市政集中供暖系统提供，实际因市政集中供暖管网暂不具备接入条件，项目暂采用空气源热泵供暖，待市政供热管网具备接入条件后采用市政供热，不属于重大变动。

2、项目设计危废暂存间位于教学楼西侧，实际位于专用教室综合楼内，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均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一致，经验收组讨论，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实验室废水、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_{Cr}、BOD₅、SS、NH₃-N、动植物油，总产生量为 54185.6m³/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实验室废水经预处理后一同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德州市高铁东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杨庄沟，经避雪店沟进入马颊河故道，最终排入马颊河。

2、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实验室废气和食堂油烟。

实验室废气主要为试剂挥发及化学反应产生的废气，主要涉及氯化氢、硫酸、硫化氢、氨气、二氧化硫等气体，属于间歇排放，每次实验课均有合理的课程计划和安排，对实验过程中所采用的化学药品或试剂种类、用量等均予以控制，实验过程中废气产生量及挥发量均较小。化学实验室设有通风橱，试剂的量取均在通风橱内进行；室内安装排风系统，打开窗户，加强通风；实验操作过程应严格按照规范操作，避免误操作产生大量实验室废气。

在食堂灶头上方设置吸（排）烟罩，食堂油烟经吸（排）烟罩收集后通过管道

进入4台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餐厅南侧两台油烟净化器共用1根专用烟道引至高于餐厅楼楼顶1.5m排气筒排放，餐厅西侧两台油烟净化器共用1根专用烟道引至高于餐厅楼楼顶1.5m排气筒排放。

3、噪声

学校教学活动产生的噪声级较小，且主要存在于教室内。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空调机组、水泵、环保设施配套风机等配套设施的运行，噪声源强为65~80dB(A)，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绿化降噪等措施。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废试剂瓶、实验室废液、厨余垃圾、隔油池油污、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和生活垃圾。废试剂瓶、实验废物和实验室废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德州龙瑞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厨余垃圾、隔油池油污、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收集后委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项目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2024年10月22日~2024年10月23日，在此期间，学校正常运行，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排放口各指标日均值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74mg/L、氨氮1.6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25.9mg/L、悬浮物22mg/L、动植物油0.70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标准以及德州市高铁东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餐厅南侧油烟排气筒出口油烟最大排放浓度为0.5mg/m³，臭气浓度最大值为63(无量纲)，餐厅西侧油烟排气筒出口油烟最大排放浓度为0.5mg/m³，臭气浓度最大值为63(无量纲)，小于其标准值1.2mg/m³、70(无量纲)，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型饮食业单位标准要求。因油烟净化器和集气管道构造原因，油烟净化器进口不具备采样条件，未对油烟净化器进口进行监测，未对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进行核算。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46.6dB(A)，夜间噪声测定最大

值为 41.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废试剂瓶、实验室废液、厨余垃圾、隔油池油污、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和生活垃圾。废试剂瓶、实验废物和实验室废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德州龙瑞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厨余垃圾、隔油池油污、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收集后委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满足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理。

5、总量控制

该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经核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纳管量 COD_{Cr} 4.010 t/a、NH₃-N 0.087t/a。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本项目环评和批复未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敏感目标与环评时期一致，未新增敏感目标。

五、验收结论

恒德教育艺术学校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营运期间中，油烟净化器、收集管道要做好维保工作，减少废气逸散和异味排放。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设置并维护采样监测点位、监测平台和废气排放口标识。

2、按时维护污染治理设施并做好运行记录，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3、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做好做好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工作。

3、搞好环保知识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职工环保素质，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的演练工作，完善环保资料的建档和管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附后。

验收组

2024年11月22日